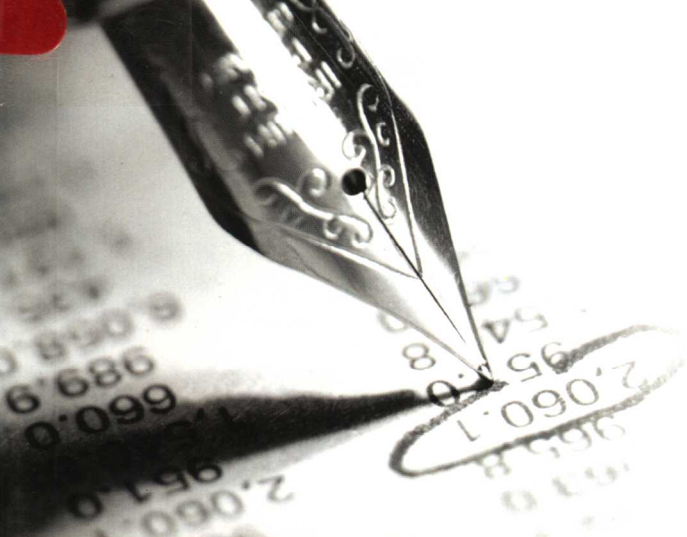




《《 保险实务系列教材

保险学概论

付 菊 徐沈新 主编
吴金文 米双红 主审

BAOXIANXUE
G
AILUN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http://www.phei.com.cn>

F 840
43-C1

◆ 保险实务系列教材

保险学概论

付 菊 徐沈新 主 编
肖举萍 王健康 周 灿 副主编
吴金文 米双红 主 审

BAOXIANXUE
AILUN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北京·BEIJING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概论 / 付菊，徐沈新主编.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07.9
（保险实务系列教材）
ISBN 978-7-121-04740-4

I. 保… II. ①付… ②徐… III. 保险学—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0172 号

策划编辑：晋 晶

责任编辑：晋 晶

印 刷：北京市通州大中印刷厂

装 订：三河市鹏成印业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电子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173 信箱 邮编 100036

开 本：787×980 1/16 印张：18.75 字数：389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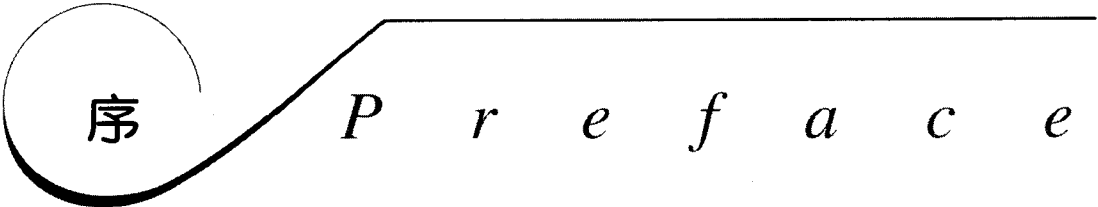
印 次：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1.00 元

凡所购买电子工业出版社图书有缺损问题，请向购买书店调换。若书店售缺，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联系及邮购电话：（010）88254888。

质量投诉请发邮件至 zlts@phei.com.cn，盗版侵权举报请发邮件至 dbqq@phei.com.cn。

服务热线：（010）88258888。



序

P r e f a c e

随着《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一文的发布,中国保险业发展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2006年,中国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5 641.4亿元,同比增长14.4%;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 509.4亿元,同比增长22.6%;寿险保费收入3 592.6亿元,同比增长10.7%;健康意外险保费收入539.4亿元,同比增长19%;保险业共支付赔款和给付1 438.5亿元,同比增长26.6%;保险公司总资产1.97万亿元,比2005年年底增长29%。全年共有9家新的保险公司开业,保险公司达到98家,共有367家新的专业中介机构开业,专业中介机构达到2 110家,新增4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和1家保险资金运用中心,资产管理公司达到9家。上述资料显示,中国保险业正在以两位数以上的速度快速、健康地发展,这也预示了中国保险业在新的历史时期光辉灿烂的前景。随着发展速度的加快、发展质量的提升,中国保险业对能胜任保险实务工作的高素质人才的需求日益加剧,国民对了解保险实务的热情持续升温。在这样的背景下,作为已经为中国保险业培养了近万名优秀保险专业人才、数千名保险系统各级公司的经理(其中有30多人担任了省级或省级以上保险机构的领导职务)、保险实务教学已在业内形成了知名品牌的保险职业学院,萌生出编写一套高质量的保险实务系列教材的念头就不足为奇了。这套系列教材将突出以下几个特点:

(1) 强化实务特色。实务与虚务相对,是指实际的事物或具体的事物。强化保险实务特色所追求的是,在最大程度上反映当下我国保险业界真实而具体的现实,以使学生或读者真切地了解保险业界正在发生的事情。

(2) 以国家级精品课程《保险学概论》的教材建设为龙头。《保险学概论》是我院商业保险系2005年成功申报的国家级精品课程,是我院保险专业教育的标志性成果。教材建设是国家级精品课程维护与改革的主要工作,而不断创新又是我们保持优势并不断超越自我的必经之途。此次《保险学概论》教材重编的目的就是希望能超越自我。

(3) 课证融合。使保险专业课程与相关的保险职业资格证书考试有机地结合起来是保险专业教育(特别是保险职业教育)的重要发展趋势,也是降低教学成本、提高教学效率的内在要求。在本系列教材中,我们将以有关保险职业资格证书的考试大纲为纲来组织编

写,以使课证融合落到实处。

(4) 案例丰富。以案例教学为主线或主导教学方法是本系列教材的又一特色。

众所周知,保险经营的实务性特强,时至今日,不少业务对经验的依赖程度还相当高(如海上保险业务),这是我国保险专业教育不可避免的现实。由衷地希望本系列教材的出版能成为大中专学生、保险从业人员及社会大众了解、学习保险实务的良师益友。

吴金文

2007年7月

前言

Introduction

保险职业学院的前身为中国保险管理干部学院，成立于1986年，已有20余年的保险专业教育历史，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最早从事保险教育的高校之一。学院现由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与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联合举办（前者持股70%，后者持股30%），并由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主管，下设商业保险系、保险管理系、保险信息系、国际保险系、培训学院、成人教育学院、中澳国际保险学院等教学、培训单位。现在校全日制学生5 000余人，年培训保险系统在职员工约5 000人次，开设有金融保险，保险实务等21个高职专业，另开设了保险专业成人本科教育，还与湖南大学、北京工商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联合举办硕士研究生班。学院现有教职员工300余名，副高以上职称73人，其中教授13名，外籍教师多名。学院设有“CII中国长沙考试中心”，全国风险管理师职业资格委员会湖南管理中心，保险代理人、经纪人、公估人、人身保险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等考试均在我院设有考点，全国保险职业资格考试中心已初具雏形。学院的毕业生已遍布全国各保险市场主体，深受公司欢迎。专科毕业生就业率达96%以上，本科毕业生供不应求。截至2006年，我院已培养优秀保险专业人才近万人，数千名毕业生已走向保险系统省、市（地）、县分（支）公司的领导岗位，其中有30多人担任了省级或省级以上保险机构的领导职务，“中国保险业的黄埔，保险职业经理人的摇篮”之美誉因此而来。商业保险系是我院标志性教学机构，现有在校学生2000多名，约占全院在校学生人数的一半。金融保险、保险实务是本系，也是学院的标志性专业，现每个专业在校生均超过800人。商业保险系师资力量强大，省级教学名师、省劳模、省先进个人等优秀教师群星荟萃。《保险学概论》是我院商业保险系2005年成功申报的国家级精品课程，也是当前我国保险专业课程中唯一的一门国家级精品课程。该课程是我院每一个学生都要学习的全院性公共必修课程。为维护、更新该国家级精品课程，并使之精益求精，我们组织了商业保险系的骨干教师对此精品课程的配套教材进行了重编。此次编写充分吸收了我院所使用的前几版《保险学概论》教材与国内外同类教材的成功经验，并着力突出以下几个特色：①课证融合。教材内容以当前我国保险中介从业人员基本资格考试对保险理论与实务的要求为准绳，力争使学生通过本

课程的学习就能达到上述职业资格考试的相关要求。②实务性。本教材力求能反映当下我国保险业界具体而真实的现实,尽可能地为学生理论联系实际提供便利。③案例教学。本教材中案例丰富,部分章还特地在章末附了经典案例。④体例新颖、活泼。本教材采用当前最为新颖、活泼的体例,尽可能增加其可读性。

本教材包括以下内容:风险与保险、保险合同、保险的基本原则、保险费率的厘定、财产保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和信用保证保险、其他财产保险、人寿保险、再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保险公司经营管理、保险市场与保险监管。参加编写的人员有付菊、徐沈新、肖举萍、王健康、周灿、任森林、陈飞跃、黄素、戴军、蒋桂松、胡光林、袁丽、吴新建、顾红、薛恒、罗宁。全书由付菊、徐沈新担任主编,吴金文、米双红担任主审。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保险职业学院院长兼党委书记胡运良、常务副院长兼党委副书记吴金文、副院长丁孜山、教务处处长米双红等领导的关心和支持,还得到了电子工业出版社常淑茶副编审、晋晶编辑等的鼎力支持,此外,我们还参考了不少学者的论文和著作,在此,衷心地表示感谢!

本书可供大中专院校学生、保险实务工作者及社会各界人士学习保险基本原理与实务之用。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错误与疏漏在所难免,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主 编

2007年7月

反侵权盗版声明

电子工业出版社依法对本作品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权利人书面许可，复制、销售或通过信息网络传播本作品的行为；歪曲、篡改、剽窃本作品的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行为人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我社将依法查处和打击侵权盗版的单位和个人。欢迎社会各界人士积极举报侵权盗版行为，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并保证举报人的信息不被泄露。

举报电话：(010) 88254396; (010) 88258888

传 真：(010) 88254397

E-mail: dbqq@phei.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万寿路 173 信箱

电子工业出版社总编办公室

邮 编：100036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1章 风险和保险

1

- 1.1 风险和风险管理 1
- 1.2 保险 10
- 1.3 保险的分类 19
- 1.4 保险的功能 22

第2章 保险合同

27

- 2.1 保险合同的特征 27
- 2.2 保险合同的主体、客体和内容 32
- 2.3 保险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与终止 39
- 2.4 保险合同的解释 42

第3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45

- 3.1 最大诚信原则 45
- 3.2 保险利益原则 50
- 3.3 近因原则 55
- 3.4 损失补偿原则 57
- 3.5 损失补偿原则的派生原则 60

第4章 保险费率的厘定

67

- 4.1 保险费率厘定的原则及数理基础 67
- 4.2 非寿险保险费率的厘定 75
- 4.3 寿险保险费率的厘定 82

第5章 财产保险

95

5.1 企业财产保险	95
5.2 家庭财产保险	101
5.3 利润损失保险	104
5.4 机器损坏保险	108

第6章 运输保险

113

6.1 机动车辆保险	113
6.2 飞机保险	124
6.3 船舶保险	128
6.4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133
6.5 国内货物运输保险	139

第7章 责任保险和信用保证保险

143

7.1 责任保险	143
7.2 信用保险	152
7.3 保证保险	157

第8章 其他财产保险

161

8.1 建筑工程保险	161
8.2 安装工程保险	165
8.3 核电站保险	166
8.4 航天保险	168
8.5 海洋石油开发保险	173
8.6 农业保险	176

第9章 人寿保险

180

9.1 人寿保险的含义、特征与种类	180
9.2 传统型人寿保险	183
9.3 特种人寿保险	188
9.4 投资型人寿保险	193

9.5 人寿保险核保原理与实务	198
9.6 人寿保险理赔原理与实务	203

第 10 章 再保险 209

10.1 再保险概述	209
10.2 再保险合同	212
10.3 再保险形式	214

第 11 章 意外伤害保险 218

11.1 意外伤害保险概述	218
11.2 意外伤害保险的内容	222
11.3 意外伤害保险的种类	227

第 12 章 健康保险 230

12.1 健康保险概述	230
12.2 健康保险产品的类别	233
12.3 健康保险的常用条款	244

第 13 章 保险公司经营管理 248

13.1 保险公司的投保业务管理	248
13.2 保险公司的承保业务管理	250
13.3 保险公司的防灾业务管理	255
13.4 保险公司的理赔业务管理	256
13.5 保险公司的资金管理	260

第 14 章 保险市场和保险监管 268

14.1 保险市场	268
14.2 保险监督管理	279

参考文献 289

第1章

风险和保险

本章学习目标:

- 掌握风险的含义、种类和特征。
- 掌握风险的构成要素、风险与保险的关系;了解大数法则在保险中的应用。
- 掌握风险管理的含义、目标和范围、成本和方法;了解风险管理的历史演变。
- 掌握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评价和选择风险管理的技术;了解风险管理效果的评估。
- 掌握保险的含义、要素以及特征;了解保险与相似制度的联系与区别。
- 了解保险的主要分类标准;掌握各保险分类标准下的保险种类。
- 掌握保险的保障功能、资金融通功能和社会管理功能。

1.1 风险和风险管理

1.1.1 风险

1. 风险的含义

风险无处不在,无时不在。风险不仅来自我们生活于其中的自然环境和制度环境,也来自我们作为集体或个人做出的每个决定、每种选择以及每次行动。我们被风险环境包围的同时,也制造着新的风险。

美国著名经济学者奈以德(Knight, F.)称风险为可测定之不确定性;美国保险学者魏以德(Willett, A.)解释风险为某种不幸事件发生与否的不确定性;经济学家施乃特(Snyder, H.W.)则称风险为损失的不确定性。综观前人对风险的研究,反映了风险的两个本质特性:损失性和不确定性。也就是说,风险既具有损失性,又具有不确定性。只要风险存在,就一定有发生损害的可能。在风险存在的情况下,损害可能发生,也可能不发生,但如果发生损害的可能性为零或百分之百,则不存在风险,因为风险应该是有些结果不确定的。简而言之,风险就是某种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

同时,风险事故的发生与不确定性的形成,受到各种因素和条件的影响。一般认为,风险的构成要素是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

风险因素又称为风险条件,是指引起或增加因某种损失原因产生的损失机会的条件,或致使损失严重度增加的因素。风险因素是风险事故发生的潜在原因,是造成损害的间接

的、内在的原因。风险因素可分为物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都是与人的行为有关的无形的风险因素，不同的是心理风险因素为无意的过错行为，道德风险因素则通常是人的故意行为。

风险事故是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偶发事件，是造成损害的直接的、外在的原因，是损失的媒介物。只有通过风险事故的发生，才会导致损失和伤害。保险学者施乃特称“危险事故者，为损失之原因，与损失之不确定性不同”，美国保险学者格林也认为“危险事故者，为可能引起损失之偶然事件”。某一事件在一定条件下为风险因素，在另一条件下则可能为风险事故。

损失是指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或贬损。风险是指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因而风险的存在，意味着损失发生的可能性，风险事故发生后可能造成自身或他人的财产和人员的损失。

三者关系为：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者构成的统一体，风险因素、风险事故以及损失之间存在因果关系：风险因素引起或增加风险事故，风险事故发生可能造成损失。

2. 风险的种类

(1) 按照产生风险的环境，分为静态风险与动态风险。

静态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力变动或者人的失当行为所致的风险，是在社会经济结构未发生变化的条件下存在的一种风险。

动态风险是由于人类社会活动而产生的各种风险，通常是由人们欲望的变化、生产方式和生产技术以及产业组织的变化等所引起的。

(2) 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为财产风险、人身风险、责任风险和信用风险。

财产风险：导致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

人身风险：因生、老、病、死、伤残等原因而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

责任风险：因侵权或违约，依法对他人遭受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应负的赔偿责任的

风险。

信用风险：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与义务人之间，由于一方违约或犯罪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风险。

(3) 按照风险的性质，分为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纯粹风险：只有损失可能而无获利机会的风险，即造成损失可能性的风险。其所致结果有两种，即损失和无损失。在现实生活中，纯粹风险是普遍存在的，如水灾、火灾、疾病、意外事故等都可能

导致巨大损害。同时，纯粹风险具有可预测性，是风险管理的主要对象。

投机风险：既可能造成损害，也可能产生收益的风险。其所致结果有损失、无损失和盈利三种。在保险业务中，投机风险一般是不能列入可保风险之列的。

(4) 按照损失的原因, 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技术风险、政治风险和法律风险。

自然风险: 由于自然现象或物理现象所导致的风险。

社会风险: 由于个人行为反常或不可预测的团体的过失、疏忽、侥幸、恶意等不当行为所致的损害风险。

经济风险: 在产销过程中, 由于有关因素变动或估计错误而导致的产量减少或价格涨跌的风险。

技术风险: 伴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 生产方式的改变而发生的风险。

政治风险: 由于政治原因, 如政局的变化、政权的更替、政府法令和决定的颁布实施, 以及种族和宗教冲突、叛乱、战争等引起社会动荡而造成损害的风险。

法律风险: 由于颁布新的法律和对原有法律进行修改等原因而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

(5) 按风险涉及的范围分类, 分为特定风险和基本风险。

特定风险: 与特定的人有因果关系的风险。即由特定的人所引起, 而且损失仅涉及个人的风险。

基本风险: 其损害波及社会的风险。基本风险的起因及影响都不与特定的人有关, 至少是个人所不能阻止的风险。与社会或政治有关的风险, 与自然灾害有关的风险, 都属于基本风险。

对某些风险来说, 特定风险和基本风险的界限会因时代背景和人们观念的改变而有所不同。如失业, 过去被认为是特定风险, 而现在认为是基本风险。

(6) 其他分类。

按照承担风险的主体分类, 可分为个人风险、家庭风险、企业风险、国家风险, 其中个人风险、家庭风险和一般企业风险也可称为个体风险, 而国家(政府)风险和跨国企业的风险则称为总体风险。

按照风险能否预测和控制, 可分为可管理风险和不可管理风险, 还可分为主观风险和客观风险。

3. 风险的特征

(1) 风险存在的客观性。无论是自然界的物质运动, 还是社会发展的规律, 都是由事物的内部因素所决定的, 由超出人们主观意识而存在的客观规律所决定的。地震、台风、洪水、瘟疫、意外事故等, 都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 它们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 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程度, 而不能彻底消除风险。

(2) 风险存在的普遍性。自从人类出现后, 就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 如自然灾害、疾病、伤害、战争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人类的进化, 又产生新的风险, 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在当今社会, 个人则面临生、老、

病、死、意外伤害等风险；企业则面临着自然风险、技术风险、经济风险、政治风险等；甚至国家政府机关也面临着各种风险。总之，风险渗入到社会、企业、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无时无刻不存在某一风险。

(3) 风险的可测性。个别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是一种随机现象，而对大量风险事故的观察会发现，其往往呈现出明显的规律性。运用统计学方法去处理大量相互独立的偶发风险事故，其结果可以比较准确地反映出风险的规律性。根据以往大量资料，利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的方法可测算出风险事故发生的频率及其损失程度，并可构造出损失分布的模型，成为风险估测的基础。

(4) 风险的可变性。在一定条件下，风险可能发生变化。随着人们对风险认识的增强和风险管理方法的完善，某些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控制，降低其发生频率和损失程度，从而使得风险发生变化。还有一些风险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内被消除。总之，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可能产生新的风险，也可能使原有风险发生变化。

1.1.2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的含义

风险管理起源于美国。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于 1929—1933 年卷入了 20 世纪最严重的经济危机，经济危机造成的损失促使管理者注意采取措施来消除、控制、处置风险，以减少风险给生产经营活动带来的影响。1931 年，美国管理协会保险部首先提出了风险管理的概念。风险管理在 20 世纪 30 年代兴起以后，在 50 年代得到推广并受到了普遍重视，美国企业界在这一时期发生的两件大事对风险管理的蓬勃发展更是起到了促进作用：其一为美国通用汽车公司的自动变速装置厂引发火灾，造成了巨额经济损失；其二为美国钢铁行业因团体人身保险福利问题诱发长达半年的工人罢工，给国民经济带来了难以估量的损失。这两件事发生以后，风险管理在企业界迅速推广。此后，对风险管理的研究逐步趋向系统化、专门化，风险管理也成为了企业管理科学的一门独立的学科。

1983 年，在美国风险和保险管理协会年会上，世界各国专家共同讨论通过了“101 条风险管理准则”，对风险管理的一般准则、技术和方法、管理等达成共识，用于指导各国风险管理的实践，标志着风险管理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

1986 年，风险管理国际研讨会在新加坡召开，这次会议表明，风险管理由大西洋向太平洋区域发展，成为由北美到欧洲再到亚太地区的全球性风险管理运动。

关于风险管理，有许多不同的定义，风险管理可以定义为有关纯粹风险的管理决策，其中包括一些不可保的风险。处理投机性风险一般不属于风险管理的范围，由企业中的其他管理部门负责。从本质上讲，风险管理是应用一般的管理原理去管理一个组织的资源和活动，并以合理的成本尽可能减少意外事故损失和它对组织及其环境的不利影响。

2. 风险管理的目标与范围

风险管理的目标由两部分组成：损前目标和损后目标。前者是避免和减少风险事故形成的机会，包括节约经营成本、减少忧虑心理；后者是努力使损失的标的恢复到损失前的状态，包括维持企业的继续生存、生产服务的持续、收入的稳定、生产的持续增长和社会责任。二者有效结合，构成完整而系统的风险管理目标。

（1）损前目标。

1) 经济目标。企业应以最经济的方法预防潜在的损失。这要求对安全计划、保险以及防损技术的费用进行财务分析，从而使风险事故对企业可能造成的损失成本最小，达到最大安全保障的目标。

2) 减轻企业和个人对潜在损失的忧虑和烦恼。用美国罗伯特·麦尔教授的话来说就是“在宁静的夜晚睡个好觉”。风险因素的存在对于人们的正常生产和生活造成了各种心理的和精神的压力，通过制定切实可行的损失发生前的管理目标，便可减轻和消除这种压力，从而有利于社会和家庭稳定。

3) 遵守和履行外界赋予企业的责任。例如，政府法规可以要求企业安装安全设备以免发生工伤。同样，一个企业的债权人可以要求贷款的抵押品必须被保险。

（2）损后目标。

1) 维持企业的生存。在损失发生后，企业至少要在一段合理的时间内才能部分恢复生产或经营。这是损失发生后的企业风险管理工作的最低目标。只有在损失发生后能够继续维持受灾企业的生存，才能使企业有机会减少损失所造成的影响，尽早恢复损失发生之前的生产状态。

2) 保持企业经营的连续性。这对公用事业尤为重要，这些单位有义务提供不间断地服务。

3) 收入稳定。保持企业经营的连续性便能实现收入稳定的目标，从而使企业保持生产持续增长。

4) 履行社会责任。即尽可能减轻企业受损对其他人和整个社会的不利影响，因为企业遭受一次严重的损失灾难转面会影响到雇员、顾客、供货人、债权人、税务部门以至整个社会的利益。企业作为社会的一部分，其本身的损失可能还涉及企业员工的家属、企业的债权人和企业所在社区的直接利益，从而使企业面临严重的社会压力。因此，企业在制定自身的风险管理目标时不仅要考虑到企业本身的需要，还要考虑到企业所负担的社会责任。

3. 风险管理的程序

（1）制定风险管理计划。制定合理的风险管理目标是风险管理程序的第一步，其构成了风险管理决策行为的重要基础和首要前提。风险管理计划应该是具体可行的，并融入企业的战略管理、经营管理过程中。风险管理的总目标是通过风险成本最小化，实现企业价

值最大化。对不同企业而言,风险管理的具体目标可能不同,但都强调风险管理目标和企业的经营管理目标、战略发展目标相协调。风险管理计划的主要内容除了风险管理的目标外还有以下内容:确定风险管理人员的职责;确定风险管理部门的内部组织结构;与其他部门的合作;风险管理计划的控制;编制风险管理方针书。

(2) 风险识别。风险识别即是对尚未发生的、潜在的和客观的各种风险系统地、连续地进行识别和归类,并分析产生风险事故的原因。风险经理一般要设法识别企业所面临的所有纯粹损失风险,主要是下列五种类型的潜在损失:① 财产的物质性损失以及额外费用支出;② 因财产损失而引起的收入损失和其他营业中断损失以及额外费用支出;③ 因损害他人利益引起的诉讼导致企业遭受的损失;④ 因欺诈、犯罪和雇员的不忠诚行为对企业造成的损失;⑤ 因企业高级主管人员的死亡和丧失工作能力对企业造成的损失。风险经理可以使用保险公司及保险出版机构提供的潜在损失核查清单来识别本企业所面临的各种纯粹风险。此外,还可以使用现场调查法、审核表调查法、组织结构图示法、流程图法、危险因素和可行性研究、事故树法以及风险指数等方法识别风险。

(3) 风险衡量。经过全面系统地识别风险之后,就进入了风险衡量阶段。风险识别和风险衡量经常统称为风险分析。风险衡量是通过对所收集的大量的详细资料加以分析,运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估计和预测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程度。

损失频率是指一定时期内损失可能发生的次数,取决于风险单位数目、损失形态和风险事故;损失程度是指每次损失可能的规模,即损失金额的大小。风险衡量不仅使风险管理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而且使风险分析定量化,损失分布的建立、损失频率和损失期望值的预测值为风险管理者进行风险决策、选择最佳管理技术提供了可靠的科学依据。它要求从风险发生频率、发生后所致损失的程度和自身的经济情况入手,分析自己的风险承受力,为正确选择风险的处理方法提供根据。

(4) 选择对付风险的方法。根据风险评价结果,为实现风险管理目标,选择最佳风险管理技术与实施是风险管理中的核心环节。风险管理方法大致可以分为三类:损失控制、损失融资和内部风险抑制。损失控制和内部风险抑制的目的是降低损失频率和减少损失程度,重点在于改变引起风险事故和扩大损失的各种条件。损失融资是损失发生时为支付损失额所采取的各种融资决策。

1) 损失控制是一种积极主动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降低损失频率和损失程度来减少期望损失成本的行为。通常把主要影响损失频率的行为称为损失预防,而把主要影响损失程度的行为称为损失抑制。一般来说,损失预防是损失发生之前防患于未然,如对飞机进行定期检查,防止飞机机械故障的发生;损失抑制则是在损失发生过程中或损失发生之后所采取的减少损失措施或挽救措施,如安装热感或烟感的喷淋系统,从而减少火灾事故的损失程度。

损失控制的一种极端情况就是避免风险,当损失发生频率很高或损失程度很严重时,